

海南开放大学教务处文件

海开教务〔2024〕16号

关于开展开放教育 2024年春季学期学业预警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学习中心：

根据《海南开放大学开放教育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海开大〔2022〕124号）第六条规定：学生学籍从入学注册起8年内有效。2016年春季入学以及2016年秋季入学的学员学籍将分别于2024年春季学期以及2024年秋季学期超过最长学习年限，即将逾期，逾期学生的学籍将会被注销。

为进一步提高对学生学业的指导性和预见性，助力学生顺利完成学业，现将2016年春季入学已修满学分学籍注销预警名单（详见附表1）、2016年春季入学在籍生预警名单（详见附表2）以及2016年秋季入学在籍生预警名单（详见附表3）发给你们，并将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1. 请各单位及时清查学籍临期的学生情况，逐一核查本单位2016年春季入学已修满学分学生的毕业申报情况，以防错过毕业办证。

2. 对有继续学习打算的2016秋入学学生要做好后续相关课程注册、网上学习指导、报考、考试安排、毕业论文指导等工作，督促学生在学籍有效期内顺利毕业。

3. 请各单位安排专人告知学生学籍到期将被注销，提前向学生做好政策宣传及解释工作，确保办学的安全稳定工作。

4. 各单位应理清学生分级管理的重要性，及时梳理本单位所有学生的就读情况，对学籍即将逾期或者临近毕业学生的学业情况优先等级管理，及时解决学生管理中出现的各种问题。

附件：

附表 1. 2016 年春季入学已修满学分学籍注销预警名单

附表 2. 2016 年春季入学在籍生预警名单

附表 3. 2016 年秋季入学在籍生预警名单

